

贺兰县教育体育局

关于组织参加全区第二十一届教师教育教学 信息化交流活动的通知

各中小学、幼儿园：

现将宁夏电化教育中心《关于举办第二十一届全区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的通知》（宁电教〔2020〕11号）和银川市教育局转发通知转发给你们，请各校全面了解活动内容，认真研读活动指南，积极宣传动员，按通知要求组织广大教师参加。

一、各学校要高度重视，安排专人负责，精心组织本次活动，要加大宣传力度，积极做好指导教师参赛工作。

二、此次活动项目分为课件、微课、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、教师网络空间应用案例四项，教师作品以zip压缩包格式（含附件）报送，作品命名格式统一为：作品类型（课件、微课、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、教师网络空间应用案例）-学校-姓名.zip。

三、各校请于6月30日前以学校为单位采用光盘、U盘或邮件汇总上报作品，在“XX学校第二十一届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参赛作品”下分类建立整理四个文件夹，即“课件”、“微课”、“融合创新应用教学案例”、“教师

网络空间应用案例”。参赛作品名册（见附件2）盖章及电子版一并报送，电子版放在主目录下。

四、县教育局将对本地参赛作品进行初评，共推荐50件作品参与上级终评，并将评选结果作为年度考核依据。

作品报送邮箱：helanedu@126.com

联系人：马学军

联系电话：8081272

附件：

1. 《关于举办第二十一届全国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的通知》
2. 《关于转发宁夏电化教育中心《关于举办第二十一届全国教师教育教学信息化交流活动的通知》的通知》

